

伍、海洋事務

一、海洋行政事務

(一) 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辦理市轄海域環境監測，每季執行海域環境採樣作業1次，全年共4次。107年7月至12月計辦理完成2次作業，範圍涵蓋市轄海域共36個監測點，監測類別項目有水質、水文、底質及生態等。

(二) 執行市轄海域環境稽查

建擘鎮密海污稽查機制，107年7月至12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13次、陸域稽查43次。

(三) 辦理海嘯災害防救

為加強海嘯防災宣導，讓本市地區民眾對海嘯災害有更深的認識，於本府海洋局主辦或參與的多項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布條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民眾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四) 持續出版海洋文化教育相關刊物

為行銷推廣本市海洋產業及文化，海洋局於93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的「海洋高雄」期刊，提供不同且多樣的海洋新知。另因應網路時代來臨，為使更多讀者瞭解「海洋高雄」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107年12月1日第47期電子期刊發行出刊。

(五) 「海洋環境教育一校園巡迴列車」

為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的漁業文化，與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一校園巡迴列車」活動，將豐富多元的海洋新知帶進本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的重要性。107年7月至12月共前往24所中、小學，總計上課人數約有1,739人

(六) 辦理魚苗放流

為培育沿近海高經濟漁業資源，增加漁民收益，配合「臺灣漁業永續發展協會」等單位於107年7月至12月間在蚵子寮、茄萣、彌陀、林園施放布氏鰺、黃錫鯛、烏魚、海雞母笛鯛及黃鰭鯛共126萬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七) 輔導「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

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位於旗津漁港自由長堤，該館展示內容包括海洋意象、文化、環保等特色主題，深入淺出介紹藍色海洋多樣面貌，喚醒民眾對海洋環保的意識。107年7月至12月參觀人數計20,032人。

(八) 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海底（漂）垃圾清除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導計畫」

為維護市轄海域環境暨培植保育觀念，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及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07年

7月至12月，已執行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7趟次，清出海底垃圾逾500公斤；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8場次，累計約800人參與。

二、海洋產業輔導

（一）輔導遊艇產業

1. 根據國際知名之遊艇產業雜誌 ShowBoats International 針對世界各國 80 英尺以上遊艇訂單的最新統計，2018 年台灣接單總長度 1,804 公尺，持續超越英國、美國成為全球第 4 大、亞洲第 1 遊艇製造國，高雄為台灣遊艇製造重鎮，卓越的遊艇製造實力讓台灣成為全球遊艇知名製造國，本府海洋局將持續輔導遊艇產業，發展本市藍色海洋經濟。
2. 推動高雄遊艇休閒產業，積極促成亞果遊艇俱樂部擇定高雄展覽館後方水域（亞灣遊艇碼頭）於 103 年 10 月份正式對外營業，亞果遊艇俱樂部為全台第一家專業遊艇俱樂部，並於 106 年 6 月 22 日正式在澎湖成立亞澎會所，帶動南台灣遊艇休閒風氣，民眾可以加入會員付費方式從事遊艇休閒遊憩活動，加速本市遊艇休閒產業鏈之建立。另嘉信遊艇於高雄港新建「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於 107 年 3 月 9 日正式開幕，增加高雄遊艇泊地並有助提升高雄遊艇遊憩意象。另為提供更多遊艇泊位，臺灣港務公司於愛河灣水域（13-15 號碼頭）規劃興建遊艇碼頭區域，將由該公司投資興建擋浪堤，提升該處水域穩靜度，後續整體泊位配置將由投資廠商進行設計規劃。
3. 舉辦「2018 台灣國際遊艇展」，於 107 年 3 月 15 日至 3 月 18 日假高雄展覽館及亞灣遊艇碼頭、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展出，本屆共 170 家廠商，使用 1,000 個攤位，並有 9 國計 25 家廠商參展，室內及水上展示 65 艘遊艇，計有國內外買主及參觀者 20,821 人，現場成交遊艇數為 15 艘、後續洽談中為 20 艘、總成交金額達 7 億台幣。本展為國內遊艇及相關設備之專業展覽，並為亞洲地區遊艇採購交易專業平台，有效帶動台灣遊艇產業及觀光旅遊、會展產業之發展。

（二）推動郵輪產業

1. 107 年度為 27 航次（54 艘次），進出港旅客計有約 5.2 萬人次。
2. 與業界合作推廣郵輪產業：107 年下半年度與港務公司合作，針對高檔國際郵輪威士特丹號，辦理迎賓送客以及推廣岸上深度旅遊等活動。另外，也與港務公司合作辦理麗星郵輪物流採購推介會輔導優質水產品廠商了解國際郵輪物流市場。
3. 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執行「2018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辦理郵輪人才研習課程 2 場次，提供郵輪旅客各種岸上觀光地圖摺頁，並派遣具外語專長之學生志工至 9 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行銷港都海洋魅力，另為提升計程車載客服務品質、維護 ATM 及人工兌幣機

制、提供旅客一卡通及接駁專車服務等。

(三) 推動海上觀光與休閒活動

1. 為開放西子灣南岬頭沙灘，提供民眾賞景場域，經本府積極與中山大學協商並興建西子灣南岬頭景觀步道，自 99 年 2 月 14 日起，免費開放民眾進入該沙灘地觀賞西子灣美景，107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 107,620 人次遊客前來賞景。該沙灘地屬國有地，中山大學有意進行代管，後續由本府與該校協商代管事宜。
2. 輔導鳳鼻頭漁港至小琉球航線藍色公路，串連高屏二縣市之觀光景點，結合水岸自然景觀及觀光遊憩資源，提供民眾體驗海上休閒遊憩活動機會，並持續行銷鳳鼻頭漁港至小琉球藍色公路航線，以整合沿海具漁村文化之特殊亮點觀光資源，輔導業者提供觀光導覽，107 年 7 月至 12 月共開航 35 航次，計有 1,660 人次搭乘。

(四) 配合辦理 2018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

第二屆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於 107 年 9 月 25 至 27 日假高雄展覽館辦理，為促進高雄遊艇產業發展，海洋局特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業界先進擔任「遊艇經濟」場次講者，就「台灣遊艇產業發展契機」主題進行意見交流，以利高雄遊艇產業發展。本次邀請的國外講者有新加坡 SUTL 集團主席 Arthur Tay 與澳洲 MIA 澳大利亞遊艇碼頭行業協會主席 Andrew Chapman，兩人均有豐富遊艇碼頭開發及遊艇休閒產業經營經驗。故除分組座談演講外，另安排外國講者與臺灣港務公司、嘉信遊艇、嘉鴻遊艇及亞果遊艇俱樂部等會面，交流遊艇產業發展資訊，促進高雄愛河灣遊艇開發招商事宜。論壇期間，海洋局協助大會辦理高雄市與美國羅德岱堡姐妹市締盟事宜，並辦理臺灣遊艇產業界人士交流餐敘活動，安排高雄遊艇產業重量級業者與羅德岱堡市長等代表私下交流機會，並陪同羅德岱堡市長等人參觀高雄遊艇造船廠房（東哥及嘉信遊艇廠）與高雄在地遊艇製造業者深度交流，深化休閒海洋產業合作；另海洋局亦派員出席與菲律賓第波羅締盟姊妹區，未來將在文化、產業等多元領域，有更深度的互動合作。

本屆有 25 國、65 個港灣城市代表出席（其中包含十六個東南亞城市，與會的新南向國家中，印尼棉蘭、馬來西亞新山、菲律賓宿霧與第波羅、新加坡西北區，均由市長親自出席，顯見高雄積極推動新南向政策有成）；論壇以「HERE & BEYOND—眼界港灣新未來」為主題，參與者比兩年前第一屆多（25 國、49 城），共吸引一千二百人報名，超越二〇一三年舉辦的亞太城市高峰會，成功將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推向國際會議品牌。

(五) 共同辦理 2018 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

為讓國人瞭解我國優異精湛的海事船舶技術以及國防工業科技能量，海洋局協助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於 107 年 9 月 27 日至 30 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第二屆「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計有 79 家廠商參展，使用 493 個攤位，辦理 5 場研討會、16 場產品發表會，總計參觀人數 28,500 人。展覽係以產業聚落形式展現

五大主題，包含國防展示區、船舶機械展示區、海洋工程展示區、通訊航儀區、綠能展示區。

三、漁業輔導

(一) 獎勵休漁

107 年度漁船獎勵休漁，於 107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高雄、小港、梓官、永安及林園區漁會所提出申請，經漁業署核定共有 750 艘漁船筏符合資格，核發之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 1,472 萬 600 元。

(二) 107 年度漁船筏收購案

107 年度漁船（筏）收購登記，經農委會 107 年 6 月 11 日農授漁字第 1071327284 號函審核結果，本市申請登記符合 107 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作業程序規定者，計有「張進丁號」漁筏等 6 艘，收購金額計新台幣 5,902,880 元。

(三) 大陸船員管理

107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前鎮漁港遠洋漁船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計 96 艘共 458 人；委託他船暫置管理計 27 艘共 86 人。

(四) 非我國籍船員管理

107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遠洋漁船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報備 672 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 5,044 人次；受理僱用外籍船員搭機入境保證函 249 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 1,213 人次。

(五) 執行高雄市漁村休閒漁業推廣計畫

鑒於特色主題旅遊蔚為風潮，加上國人注重休閒活動與品質的意識也相對提升，即結合高雄市茄萣舢舨協會及樹德科技大學合作辦理高雄市漁村休閒漁業推廣計畫，主要針對高雄市茄萣區在地的「人」、「文」、「地」、「產」、「景」之資訊進行調查與蒐集，並藉由本市所培訓的漁村導覽人員進行休閒漁業體驗遊程的介紹，讓民眾瞭解漁業發展、漁港歷程、體驗漁村生活、漁撈事務及漁村生態等，計增加觀光人潮 420 人次，產值約 86 萬元。

四、漁會輔導及漁業推廣

(一) 辦理漁會年度考核工作

1. 「漁會考核辦法」規定，漁會年度考核應於每年 6 月底完成評定，於 107 年 5 月 7 至 10 日至各區漁會辦理 106 年度漁會考核評定工作。
2. 106 年度漁會考核評定成績，除小港、彌陀等 2 間區漁會考列優等外，其餘 5 間區漁會均考列甲等。

(二) 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受到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本市遭受天然災害發生之頻率與強度增加，為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透過保險來轉嫁損失。
2. 除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養殖漁業低溫型保險（寒害）外，針對颱風豪雨危害，特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本市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降水型保單。

3. 下半年輔導養殖漁民完成投保「富邦產物溫度參數養殖水產保險」計 61 戶；「富邦產物溫度參數虱目魚養殖水產保險」計 23 戶。

(三) 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1. 每年於 1 月至 5 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至 107 年 12 月底統計本市陸上養殖魚塭口數共計 12,374 口，放養量調查共計 11,757 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 95.01%。
2. 本市至 107 年 12 月底養殖漁業登記證已核發 2,356 張，107 年度放養申報計 1,788 張，取得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之申報率達 75.89%。

(四) 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107 年完成漁業署核定抽驗件數計 91 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五) 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107 年預計抽驗 350 件，實際採樣 353 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六) 辦理高雄市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輔導計畫

107 年透過計畫執行，同步輔導本計畫養殖業者預計取得產銷履歷資格新增 11 戶(已累積輔導 99 家)及輔導申請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業者共新增 78 戶(已累積輔導 184 家)，以提升本市食品衛生安全。

(七) 辦理強化產銷履歷與驗證水產品輔導管理計畫

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執行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至本市賣場及商店抽驗水產品及水產加工品。

(八) 辦理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宣導推廣計畫

執行 107 年度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宣導推廣計畫，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執行查核並抽驗溯源水產品共 8 件，檢驗結果符合規定。

(九) 辦理學校午餐聯合稽查行動計畫

1. 為配合行政院「107 年學校午餐聯合稽查專案地方政府聯合訪視及稽查行動計畫」，本府海洋局聯合農業局、教育局(營養師)及衛生局(所)到校進行「學校午餐驗收作業流程及人員行政管理」、「學校午餐驗收紀錄及食材登錄情形」等工作。
2. 第一階段訪視及稽查期程，自 107 年 3 月 19 日起至 4 月 26 日止，至本市旗山、美濃、六龜、那瑪夏等各區之國中、小學進行校園食材聯合稽查；本府海洋局抽驗新威國小(旗魚片)、內門國中(柳葉魚)、杉林國中(烏魚丁)、杉林國小(鯛魚丁)、梓官國中(旗魚片)、茂林國中(蛤蠣)、嘉興國小(白蝦仁)、壽天國小(烏魚丁)、大社國中(花枝)、溪埔國中(魷魚圈)、文華國小(鮪魚丁)、中庄國小(旗魚丁)及翁園國小(旗魚

丁)等計13項國產生鮮水產品，並送中央畜產會檢驗，檢驗結果符合規定。

3. 第二階段訪視及稽查期程，自107年10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至本市前鎮、左營、楠梓、岡山、湖內、路竹、新興等各區之高中、國中、小學進行校園食材聯合稽查；本局抽驗愛群國小（蛤蠣）、前鎮國中（虱目魚柳肉、蛤蠣）、左營國小（蛤蠣）、莒光國小（小卷圈）、楠梓特教（鯛魚丁）、竹圍國小（花枝條）、海埔國小（柳葉魚）、路竹高中（虱目魚柳）、新興國小（台灣鯛魚片）等計10項國產生鮮水產品，並送中央畜產會檢驗，檢驗結果尚符合規定。

(十) 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推動彌陀產業升級

1. 為協助彌陀區漁民、產銷班及在地業者，打造「海味漁鄉-虱想起」新產業形象，將彌陀最具特色的虱想起產業整體行銷推廣，特向經濟部爭取補助400萬元，本府配合款200萬元，辦理「高雄市彌陀區虱目魚虱想起海味漁鄉產業輔導計畫」。
2. 本計畫執行期間3年（105至107年），目前已完成彌陀區5處亮點營造（包括濟山宮倉庫、彌陀國小外牆、南寮漁港、彌進7-11、公車候車亭彌小站等），並協助在地業者漁產品於愛呷魚、快取寶、全家便利商店、台灣好農、MLD台鋁生活商場及遠東百貨公司等通路上架。
3. 協助輔導業者參與6場行銷展售活動，包含5場國內展售會（2016高雄國際食品展、2016台灣國際漁業展、2017台北國際食品展、2017高雄國際食品展、2018台北年貨大街展等），及1場國外展售會（2018東京食品展）。
4. 完成規劃單車低碳遊程、產地餐桌及校外觀摩活動，並於107年5至7月出團，參與民眾反應熱烈。

(十一) 拓展高雄海味國內外市場

1. 結合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國際性專業食品（海產品）展覽會，主打高雄海味品牌，於現場以產品展示及試吃品嚐等型式，推廣高雄5寶及台灣鯛等漁產品，以提高本市優質漁產品優質形象並開拓本市大宗魚貨之國際市場。
2. 107年度參與8場次專業性食品展覽會：
 - (1) 2018東京食品展（3月，創造業績486萬美元）
 - (2) 2018北美海產品展（3月，創造業績4,242萬美元）
 - (3) 2018全球海產品展（4月，創造業績4,607萬美元）
 - (4) 2018泰國食品展（5月，創造業績184萬美元）
 - (5) 2018台北食品展（6月，創造業績2,761萬美元）
 - (6) 2018高雄國際食品展（10月，創造業績431萬美元）
 - (7) 2018中東與非洲海鮮展（10月，創造業績895萬美元）
 - (8) 2018中國國際漁業博覽會（11月，創造業績1,770萬美元）

(十二) 辦理2018高雄國際食品展、2018台灣國際漁業展

1. 2018 高雄國際食品展：

- (1) 107 年 10 月 13 日於高雄夢時代幸福廣場召開展前記者會，10 月 25～28 日於高雄展覽館（南館）正式展出。
- (2) 本屆（第 12 屆）食品展結合第 4 屆「高雄飯店、餐飲及烘焙設備展」、第 2 屆「高雄清真產品展」，以三展合一型式呈現。
- (3) 與 16 家水產品廠商籌組「高雄海味專區」進駐高雄食品展。

2. 2018 台灣國際漁業展：

- (1) 107 年 11 月 21 至 23 日於高雄展覽館（南館）正式展出。
- (2) 本屆（第 4 屆）漁業展結合第 2 屆「台灣國際農業週」，以雙展聯合展出呈現。
- (3) 本屆以「高雄海味」品牌結合城市行銷概念設置「高雄館」，與本市 5 家優質水產廠商（宏裕行、得意中華、天時福、晉欣、魚社長）共同籌組參展，另結合 AR 科技，還有超萌之高雄 5 寶在現場民眾互動，讓觀展業者及民眾來到「高雄館」體驗海洋虛擬實境及品嚐購買高雄海味。

（十三）高雄海味推廣

1. 產品開發

第八屆全國「2018 海宴水產精品」，本市計有 4 項水產精品獲得本獎殊榮：

- (1) 「天時福水產食品」-「魚子同樂禮盒」
- (2) 「永安區漁會」-「龍膽麻油麵線」
- (3) 「梓官區漁會」-「溯源鮮撈海鮮禮盒」
- (4) 「魚之達人水產」-「魚之達人一夜干系列」

2. 通路拓展-台鋁生活商場

107 年 12 月在台鋁生活商場中推出「高雄海味潮市集」活動，針對本市水產品配合聖誕節慶辦理一系列推廣活動，計有 10 家在地業者共 49 項商品在商場中上架販賣，活動至 108 年 2 月底，期能帶動年節買氣。

（十四）輔導本市各區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補助 5 間區漁會（高雄、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與當地區公所整合地方資源，共同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推廣本市各區海洋文化並發展一區一特色漁業。

（十五）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作業

岡山魚市場遷建作業分為「土地徵收」及「建物興建」二部分；土地徵收已於 105 年 9 月完成，岡山魚市場工程之規劃設計於 105 年 12 月完成，總工程經費 1 億 6,000 萬元，並經爭取獲漁業署函復同意補助建設經費 8,000 萬元，業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完成辦理動土典禮，預計 108 年 3 月底完成興建，並同時輔導岡山魚市場相關遷建期程準備作業，期於 108 年 6 月完成搬遷工作。

五、漁港管理

(一) 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已爭取經濟部於興達港設置「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預計投入建設經費 43.6 億元，並將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及「三中心」，即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及海洋科技工程材料研發及認證中心，計畫執行期程 106 年至 109 年。其中面積廣達 36.56 公頃之海洋工程區，由經濟部能源局辦理土地公開標租作業，經評選結果中鋼公司為優勝廠商取得土地承租資格，該公司特此由董事會通過投資 34.21 億元，成立水下基礎製造公司，已於 107 年 4 月 15 日動工，興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設施廠房、新建辦公大樓及重件碼頭，建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線，將於今（108）年 12 月完成，預期將有助於增加經濟產值、就業效益及稅收效益，新增就業人數達 350 人，量產後每年可創造產值 96 億元，海創中心目標促成業界合作及技術移轉；引進合適業者進駐本專區；人培中心與離岸風電產業業者合作，目標每年將培育離岸風電的海事工程人才，並創造相當就業人數。

(二) 辦理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

107 年度經核列災害準備金 5,807,000 元，辦理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開口契約）案，於 107 年 4 月 19 日簽約，以維護港區安全、保護漁民生命財產。截至目前 107 年 12 月底，本市共計執行漂流木清除 1,790 噸，災害準備金共計使用 1,894,719 元。

(三) 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

高雄市旗津區於 107 年 9 月初爆出 3 位港警罹患登革熱，患者同在旗津「中洲輪渡站」旁工作，衛生局即從 9 月 7 日起在旗津「中洲輪渡站」量測體溫。本局為配合市府防疫團隊進行中洲里疫情警戒區噴藥及病媒巡檢，巡檢中洲、上竹里等處漁港區域內防疫工作，針對上竹里北岸漁棚區加強廢棄物及積水清理。並於 9 月 12 日調派清潔人力 7 員及海面一艘工作船搭配環保局清潔隊人員及車輛共同清理，進行中洲漁港西南岸際違建漁棚拆除，初步完成清除棚架上部結構及廢棄物。9 月 19 日配合[旗津區 13 里防疫動員]活動進行漁港區全面清理，當日下午在旗津區公所召開「滅斑大掃蕩」防疫動員執行成果檢討會暨旗津區前進指揮會議報告。本市旗津區 107 年 9 月起出現 3 例工作地登革熱群聚，至 10 月 4 日無新增個案已解除疫情警戒，本府海洋局並委託清潔承包商加強積水容器之清理，及加強後續巡檢作業，使得疫情不再擴大發生。

(四) 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

鑒於近年來針對本市轄管漁港執行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成效良好，且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並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本府海洋局持續辦理港區廢棄物清除工

作，另為避免無籍船筏遭非法利用，並維護有籍船主停泊之權益，亦持續針對港區無籍船筏執行強制清除工作，以有效解決該等船筏長期占用船席之問題。

(五) 辦理獎勵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降低高雄市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並避免廢棄漁網隨意拋棄污染海洋環境，本府海洋局自107年5月9日起試辦本市廢棄漁網回收獎勵計畫，宣傳並鼓勵漁民將不堪使用之廢棄漁網進行回收、秤重、登記以兌換獎勵品（每10公斤即可兌換100元之全家超商禮物卡），用以提高廢棄漁網回收比率、強化漁民廢棄漁網再利用觀念，並推廣廢棄漁網回收後之多元用途，使得正確環保觀念能夠在日常中落實。本年度獎勵回收廢棄漁網之所有禮卷已於今年10月25日全數兌換完畢，所有廢棄漁網之總回收量約為55.32公噸，目前已公開標售予回收廠商進行後續再生處理，成果斐然。另外以往回收後之漁網大多直接送進焚化爐，為擴大回收廢棄漁網之效益及多元用途，海洋局更進一步公告開放學術單位、農民或藝術工作者等免費索取。

另為表揚高雄市各區漁會對本府海洋局廢棄漁網回收計畫之全力配合，於11月30日特別舉辦廢棄漁網回收暨再利用宣導計畫頒獎儀式暨成果發表會，海洋局於會中頒發感謝盃給高雄市各區漁會代表、以及中華藝術學校與東海大學阿信·沙華克老師等人，以表揚漁會協助推動此次廢棄漁網回收計畫，並感謝這些學術單位對廢棄漁網創意藝術的推廣。發表會上並介紹與展示多件廢棄漁網創意作品，包括中華藝校利用本局回收的廢漁網在「2018高雄瘋藝夏」活動中，透過風車創意船形的意象，加上補夢網的概念，創作出「勇往直前、收穫滿滿」的環境裝置藝術；以及東海大學阿信老師利用廢棄漁網創作公共藝術發表於該校「東海大學國際公共藝術創作營」之作品模型等，成果令人驚豔。

(六) 辦理行政院「107年度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演練」

前鎮漁港屬於行政院指定的第二級國家關鍵基礎設施，本次演練結合颱風天然災害及暴力攻擊、爆裂物等人為危安事件進行複合式演練，透過是次演練映證關鍵設施防護（CIP）團隊能夠即時而且有效率的面對危機、發現問題，強化平時預防整備及災時動員搶救、後勤支援、應變決策及復原能力，確保全台最大遠洋漁業基地安全。該演練107年12月19日假高雄市前鎮漁港執行，以前鎮漁港西岸碼頭為假想況狀的演習場域，審視不同類型的災害風險。除了本府海洋、警察、消防、衛生、勞工等局處外，海委會海巡署、高雄港務分公司、調查局、港務警察總隊、港務消防隊等相關單位共同參與任務編組與分工，以「兵棋推演」為主、「預錄實兵演練」為輔方式執行各項災害應變，演習過程流暢順利，圓滿完成。並榮獲行政院評定為績優單位頒發獎牌，依行政院訂頒「107年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演習訪評」實施計劃，獲頒行政院獎牌者，主辦有功人員予以核實記功二次敘獎。

(七) 梓官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啟用

為提供造訪蚵子寮魅力漁港觀光人潮安全舒適購買新鮮魚貨之環境，及有效開發利用土地資源，使蚵子寮漁港功能更具規模完善，本府重新改建轉型為低碳環保、節能並富有地方觀光特色之魚貨直銷中心，以減低漁產品運銷所產生的中間剝削，減少銷售層次，直接展示販售，用平價服務民眾，讓消費者能以實在的價錢買到最新鮮的魚貨，並直接增進漁民收益，提升本土產業層級，促進地方區域發展。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工程於105年3月16日動工，106年11月20日完工，並於107年4月30日取得建物使用執照，總工程經費為新台幣8,800萬元，其中新台幣2,000萬元為本府積極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爭取所獲補助，完工後以新穎建物提供服務，外型設計以魚滿豐收、大船入港為意象，將成為地方具意象特色的地標，以提升地方產業發展。依據漁港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屬漁港一般設施，優先由漁港所在地漁會（梓官區漁會）擬訂投資計畫，向本府申請租用經營，而本府海洋局已於107年9月4日與梓官區漁會簽訂委託經營契約，正式由梓官區漁會進行經營營運。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落成暨啟用典禮已於107年11月9日圓滿進行，直銷中心正式順利營運啟用，將創造消費者、漁民及政府三贏之局面，一方面以新穎整潔之觀光魚市場提供消費者優質的生鮮漁產品及舒適安全的交易環境，亦可以減低漁產品運銷所產生的中間剝削，增進漁民收益，最後並帶動蚵子寮漁港周邊產業發展，促進公有建物使用效益，達成政府興建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的建設目標。

六、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16處漁港，107年7月至12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36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12億6,435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5億8,419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18億4,854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1. 岡山魚市場新建工程
2.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新建工程
3. 中芸漁港東防波堤延長（二期）
4. LNG海水管線擴充工程（石斑路）
5. 白砂崙漁港北碼頭面修復工程
6. 中芸漁港疏浚工程
7. 前鎮漁港防舷材汰換工程
8. 南星計畫西海堤災損復建工程
9. 高雄市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共同給水管線設置工程
10. 高雄市永安區新港海堤防汛道路改善工程（第二期）

11. 彌陀漁港周遭海岸環境改善工程
12. 興達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興達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一期）（前瞻計畫）
13. 中芸漁港整補場及港區環境改善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14. 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魚塭土溝及塭堤道路改善工程
15. 中芸漁港設施改善工程
16. 中芸漁港東防波堤延長第二期對鄰近海岸地形影響評估工作
17. 中芸漁港避風泊地碼頭改善工程
18. 107 年度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清淤工作
19. 彌陀漁港疏濬工程
20. 彌陀漁港舊泊區及海岸光廊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前瞻計畫）
21. 中芸整補場及港區環境改善（前瞻計畫）
22. 蚵子寮漁港南防波堤延長及景觀改造（前瞻計畫）
23. 蚵子寮漁港碼頭及景觀改造（前瞻計畫）
24. 興達港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二期）（前瞻計畫）
25. 中洲漁港老舊碼頭、疏浚及景觀營造（前瞻計畫）
26.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景觀改造計畫
27. 高雄市興達漁港港池疏浚工程
28. 107 年度林園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
29. 前鎮漁港輸銷歐盟卸魚場之衛生安全改善工程
30. 公告養殖區農路工程
31. 前鎮污水處理廠整修工程
32. 旗津海洋探索館整修工程
33. 旗津漁港大汕頭船渠遮陽棚改善工程
34. 彌陀海洋光廊公廁整修工程
35. 林園區魚市場大樓屋頂地坪及窗框外牆防水改善工程
36. 蚵子寮漁港疏濬工程

七、漁民福利

（一）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07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 82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2,168,022 元。

（二）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7 年 7 月至 12 月發給救助金計 245 萬元（漁船沉沒 1 艘，死亡 4 人）。

（三）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7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核撥 1 億 1,850 萬元。